

公司代码：600580

公司简称：卧龙电驱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 2019 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进行分配，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结转下一年。公司 2019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卧龙电驱	600580	卧龙科技、G卧龙、卧龙电气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剑波	沈 鑫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人民大道西段1801号	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人民大道西段1801号
电话	0575-82176628、82507992	0575-82176629
电子信箱	wolong600580@wolong.com	shenxin@wolong.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有电机及控制、电源电池、光伏电站、贸易，其中电机及控制业务主要分为低压电机及驱动、高压电机及驱动、微特电机及控制。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通过导入供应链管理体系，确保信息驱动流、实物增值流、资金回馈流“三个流”的畅通与高效，强化供应链管理。充分发挥供应链平台作用，实施建立在质量、交期基础上的低成本的全球供应商选择策略，完善实施“四权分立”的采购管理体系，持续提升保供能力，建立瓶颈物料的根据地，培养核心物料的战略供应商。

进一步理顺和推进产供销衔接工作，明确责任主体，以解决问题为导向，以提升客户满意度为目标，增强需求滚动预测的准确性与计划的刚性执行性，全面了解竞争对手包括接单、下单、排产、交货、质量、售后在内的全业务链的作业时间，并提出相应的精进及超越计划。同时，对内外部物流进行整合，降低物流成本。

2、生产模式

根据公司全球生产制造布局，结合本产品线的产品规划和产能规划，按照先进性与实用性并重的原则，按照“工厂规范化、精益化、数字化和智能化”路线图持续推进工厂整体管理水平，打造管理规范、交货及时、质量可靠、成本受控的高端工厂，为客户提供满意的产品和服务。

对工厂进行分类管理，对于成熟工厂、新建工厂、独立工厂采取不同的管理模式，强化和提升工厂的自我管理能力，抓好 OTD、质量、库存、成本、服务市场五项工厂核心指标，全面推进精益生产，推进 QCC 品管圈活动，通过建立和推广技师大师工作室，培养尽职、专业的员工和技工队伍，坚守安全和环保两条生命线。

3、营销模式

全面推动“三个三分之一”战略落地，打造英勇善战的销售团队，提供有竞争力的产品和服务。2020 年全球销售总部设置三大业务部和五大战区，实施矩阵式管理，全面推动项目、OEM 及分销业务“三个三分之一”战略的落地。增强销售人员的营销能力，注重发挥一线销售人员的作用，坚持“以业绩论英雄”的基本原则和导向，完善营销政策，让销售人员有充分的获得感、荣誉感和被尊重感，打造一支富有激情、勇于开拓、乐于奉献、善于协同的销售队伍。

4、研发模式

继续推动“技术强企”战略落地，根据产品类别组建了三大产品集团，统一编制了中长期产品规划，统一了公司产品高、低压绝缘系统、规划了各产品平台搭建时间表。推动企业向“技术领先型”转变，在技术端打造集团可持续发展的强大引擎，以高新技术推进产品转型升级，以基础研究攻克核心技术，以标准化搭建模块平台，以集成化、智能化推动系统整合；通过高大上项目研发，在若干领域中取得第一；通过集成产品开发，为用户提供系统解决方案；通过平台化产品，实现全球设计与工艺整合。

充分发挥“全球中央研究院、产品集团研发中心、制造工厂设计工艺部门”三级研发体系的应有作用，结合市场需求和技术发展趋势，大力推进舰用一体化低振动噪声变频电机与控制系统、核动力浮动海洋平台示范工程、磁悬浮支撑系统、新能源汽车用永磁高速电机、高温超导电机、船用动力直驱吊舱电机及控制驱动系统、核四代等一些列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电机及驱动控制及系统集成产品的研发。

（三）行业情况

电机作为机电能量转换的重要装置和电气传动的基础部件，广泛应用于工业、农业、国防、交通及家电等等领域，不同的电机应着不同的功能要求而出现，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具有重要地位和作用。

根据 IHS Markit 市场数据，2018 年全球低压电机市场估计已达 125 亿美元的规模。泵、扇和压缩机是低压电机的主要应用场景和市场的主要增长动力，未来市场的发展主要取决于油气市场的景气度、技术改造和设备提升。在此类成熟的电机市场，各个公司通过增加新产品品类和提升现有产品的可靠性、高效性和灵活性，来满足客户的需求，促进销售；并且通过将生产转移至成本最优地，来提升产品在价格端的竞争力。

根据 IHS Markit 市场数据，2018 年全球高压电机市场估计已达 46.35 亿美元的规模。根据其市场交易额，主要可以分为三大块：石油天然气占比 31%，电力发电占比 21%和矿业开采占比 11%。随着世界各国为应对经济下行的压力，不断加大对基础设施的投入，将进一步促进高压电机的销量。即使如此，高压电机市场已经失去了高速增长的动力，在 2019 年已经显现出放缓的迹象。

微特电机是工业自动化、农业现代化、武器装备现代化、办公自动化、家庭现代化等各个领域不可缺少的基础产品，其应用范围非常广泛，而且随着经济发展程度和技术进步还将进一步拓展。

变频器是一种通过控制电力半导体器件的通断作用将工频电源变换为各种频率，以实现电动机变速运行的设备，可实现对各类电动机驱动的风机、水泵、空气压缩机、提升机、皮带机等负

载的软启动、智能控制和调速节能，从而有效提高工业企业的能源利用率、工艺控制及自动化水平，是工业控制领域自动化控制的核心装置之一，被广泛应用在国民经济的各个行业领域。随着终端客户对于能效的要求不断提升，电机的高效性越来越受到重视，推动了电机驱动控制的变频器市场的不断发展。预计到 2025 年，我国电机驱动变频器的市场总量有望达到 500 亿元。

注：以上信息整理自公开信息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19,703,547,198.80	18,454,653,519.33	6.77	16,775,472,373.61
营业收入	12,416,106,097.40	11,076,032,791.49	12.10	10,086,036,67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3,065,792.65	636,810,606.14	51.23	665,219,501.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3,241,611.12	586,584,512.09	13.07	182,399,950.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987,441,428.28	6,043,459,563.82	15.62	5,659,671,352.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5,861,223.81	974,705,930.96	22.69	316,734,897.05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7461	0.4937	51.12	0.5161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7454	0.4938	50.95	0.51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1	10.89	增加3.82个百分点	12.31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985,144,001.43	3,025,568,675.31	3,240,594,635.82	3,164,798,784.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0,148,582.06	379,974,942.62	200,567,070.53	152,375,197.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2,509,875.96	235,902,181.30	198,736,808.56	116,092,745.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410,090.60	533,484,651.75	352,053,242.85	406,733,419.8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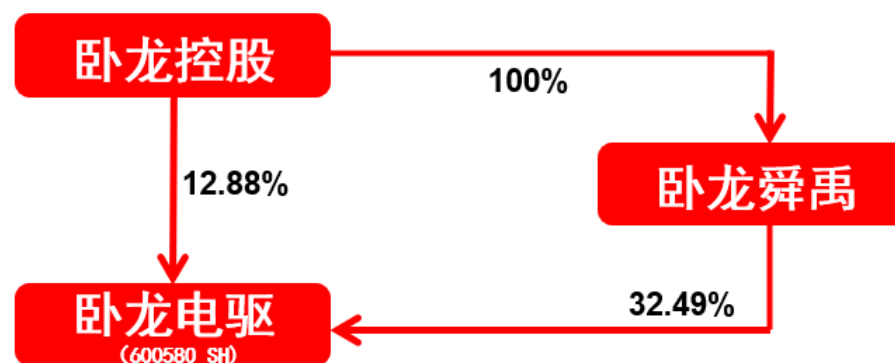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5,64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1,19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卧龙舜禹投资有限公司	0	422,798,480	32.4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167,622,561	12.88	0	质押	4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5,476,394	49,946,801	3.84	0	无	0	未知
光大保德信基金－建设银行－光大卧龙战略投资资产管理计划	-50,373,522	25,927,927	1.99	0	无	0	其他
工银资管（全球）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交易所）	25,800,000	25,800,000	1.98	0	无	0	其他
陈建成	1,000	21,149,956	1.63	0	质押	7,800,000	境内自然人
绍兴市上虞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0	18,311,142	1.41	0	无	0	国有法人
杨春艳	6,633,485	17,033,485	1.3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杨德强	3,112,050	14,762,050	1.1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1,092,900	11,203,644	0.86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陈建成先生为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持有其 48.93%的股权； (2) 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浙江卧龙舜禹投资有限公司股东，持有其 100%股权；陈建成先生与浙江龙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自 2015 年 7 月 15 日至 2016 年 1 月 8 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的一致行动人； (3) 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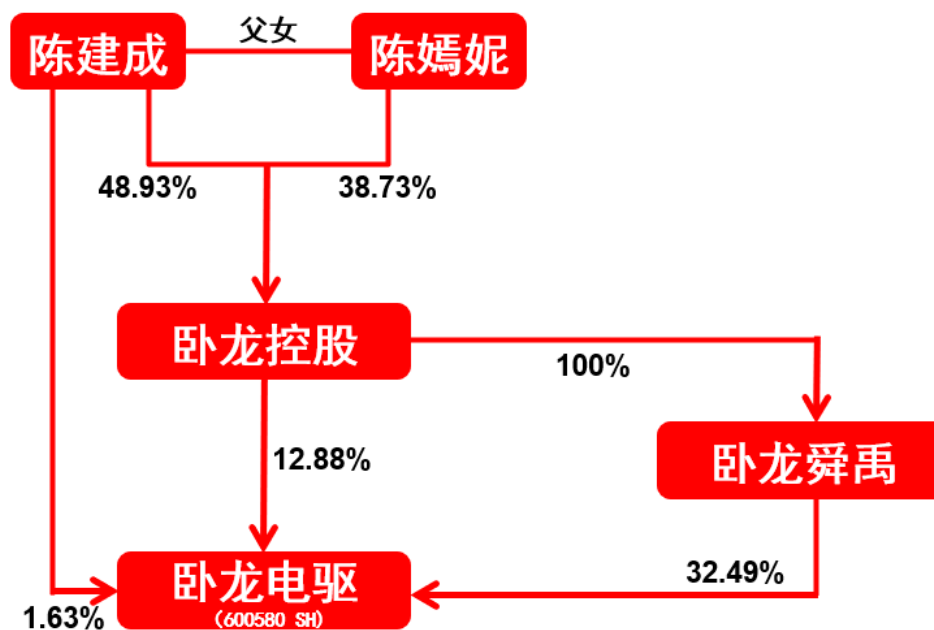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9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4.16 亿元，同比增长 12.10%；实现营业利润 12.04 亿元，同比增长 51.5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9.63 亿元，同比上升 51.2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3 亿元，同比增长 13.0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6 亿元，同比增长 22.69%。2019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69.87 亿元，同比增长 15.62%。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

财政部分别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和 2019 年 9 月 19 日 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合并	母公司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列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上年年末余额 1,091,225,382.58 元，“应收账款”上年年末余额 3,199,392,919.46 元；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上年年末余额 1,013,175,873.61 元，“应付账款”上年年末余额 2,416,526,492.45 元。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上年年末余额 407,031,652.48 元，“应收账款”上年年末余额 806,514,442.99 元；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上年年末余额 450,758,409.81 元，“应付账款”上年年末余额 653,879,938.75 元。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

报》(2017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本公司将因追溯调整产生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以按照财会〔2019〕6 号和财会〔2019〕16 号的规定调整后的上年年末余额为基础,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减少 786,215,916.48 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增加 786,215,916.48 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减少 775,695,248.49 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增加 775,695,248.49 元

以按照财会〔2019〕6 号和财会〔2019〕16 号的规定调整后的上年年末余额为基础,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修订前后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

合并层面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1,091,225,382.58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91,225,382.5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含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债务工具)		债权投资 (含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其他债权投资 (含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权益工具)	507,468,250.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278,747,665.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924,630,855.54

			资产	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母公司层面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407,031,652.48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07,031,652.4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含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债务工具)		债权投资 (含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其他债权投资 (含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权益工具)	496,947,582.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278,747,665.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914,110,187.5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 修订)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 修订)(财会〔2019〕8 号), 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施行, 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4)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2019 修订)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2019 修订)(财会〔2019〕9 号), 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施行, 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

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浙江龙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龙能”）
宁波龙能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龙能”）
诸暨龙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诸暨龙能”）
都昌县龙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都昌龙能”）
衢州龙能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衢州龙能”）
绍兴龙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绍兴龙能”）
绍兴市滨海新城龙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海新城龙能”）
丽水龙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水龙能”）
嵊州龙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嵊州龙能”）
新昌县龙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昌龙能”）
德清龙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清龙能”）
梁山龙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梁山龙能”）
芜湖龙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龙能”）
淮安龙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安龙能”）
上海卧龙国际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卧龙”）
上海筑川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筑川”）
WOLONG EMEA S.R.L（以下简称“意大利电力”）
绍兴欧力-卧龙振动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力卧龙”)
芜湖卧龙家用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卧龙”）
绍兴上虞卧龙顺达电机加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达电机”）
卧龙电气集团杭州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研究院”)
浙江卧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国贸”）
卧龙电气集团浙江灯塔电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灯塔”)
浙江卧龙新动力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新动力”）
浙江卧龙开山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山电机”）
香港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卧龙控股”）
卧龙意大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意大利控股”）

OLI S.p.A（及其下属多家子/孙公司，以下简称“OLI”）*1
卧龙电气(济南)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电机”）
青岛卧龙机电集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集成”）
卧龙电气淮安清江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江电机”）
卧龙电气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供应链”）
卧龙电气（上海）中央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上海研究院”）
卧龙电气集团上海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上海销售”）
Wolong America Holding LLC（以下简称“卧龙美国控股”）
Wolong Electric America LLC（以下简称“卧龙电气美国”）
Wolong Electric Industrial Motors , S. de R.L. de C.V.
Wolong Electric Motors Services S. de R.L. de C.V.
Wolong Holding Group GmbH
Wolong Investment GmbH
ATB Austria Antriebstechnik AG（及其下属多家子/孙公司）*2
Wolong Electric Private Limited
卧龙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国际”）
卧龙电气（越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越南”）
卧龙美国有限责任公司（Wolong Americas LLC）（以下简称“卧龙美国”）
卧龙电机控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电机日本”）
浙江希尔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希尔机器人”）
卧龙（意大利）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意大利投资”）
SIR S.p.A（及其下属子公司，以下简称“SIR”）
卧龙电气南阳防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阳防爆”）
南防集团上海安智电气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安智”）
南防集团郴州华安电机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郴州华安”）
南阳防爆集团特种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种机械”）
南阳防爆集团重型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防重机”）
南阳防爆集团电气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气系统工程”）
武汉奥特彼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电机”）
卧龙电气南阳奥特彼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阳奥特彼”）
卧龙电气集团辽宁荣信电气传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信传动”）
浙江卧龙伺服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伺服技术”）
绍兴上虞卧龙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绍兴新能源”）
卧龙国际韩国株式会社（以下简称“卧龙韩国”）
卧龙国际（马来西亚）公司（以下简称“卧龙马来西亚”）

*1 主要包括 OLI Vibrators Pty. Ltd.、OLI do Brasil Ltda.、Shaoxing Oli-Wolong Vibrator Co., Ltd.、OLI France S.a.S.、OLI Vibrationstechnik GmbH、OLI VIBRATORS INDIA PVT. LTD、OLI s.p.a.、OLI Vibra Ltd.、OLI Middle East FZE、OLIVIBRA Nordic AB、OOO OLI Russia、OLI South Africa (PTY) Ltd.、OLI Spain 2006, S.L.U.、OLI Vibra Co.,Ltd.、OLI Makine Sanayi.Ve Ticaret. Ltd.Sti、

OLIVIBRA UK Ltd.、OLI Vibrator LLC、COVIBRA S.R.L。

*2 主要包括 ATB Spielberg GmbH（以下简称“ATB 斯皮尔伯格”）、ATB Welzheim GmbH（以下简称“ATB 韦尔茨海姆”）、ATB Nordenham GmbH（以下简称“ATB 诺登哈姆”）、ATB Group UK LTD.（以下简称“ATB UK”）、ATB Schorch GmbH（以下简称“ATB 啸驰”）、ATB Tamel S.A（以下简称“ATB 塔莫”）、Wolong EMEA(Germany) GmbH(以下简称“ATB EMEA”)。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公司名称：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建成

日 期： 2020 年 4 月 27 日